

中共安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党组文件

安行审党组发〔2026〕2号

中共安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党组 关于印发《局党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 《局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2026年度任务安排》的通知

局（中心）各科室：

现将《局党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和《局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2026年度任务安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安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党组

2026年3月20日

中共安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党组

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

为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推动机关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等党内法规和中央、省委、市委有关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清单。

一、局党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1. 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决贯彻执行党中央决策部署以及上级党组织决定，切实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到行政审批服务事业发展的各方面和全过程。

2. 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提高政治站位，彰显政治属性，强化政治引领，增强政治能力，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涵养良好的机关政治生态。

3. 在全市行政审批服务系统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推动党的主张和重大决策转化为法律法规、政策政令和社会共识，确保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在本系统贯彻落实。坚持将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严格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每半年至少召开1次党组会议

专题研究全面从严治党工作。

4. 强化理论武装，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扎实开展党内集中学习教育，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和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引导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宗旨。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每年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不少于2次。

5. 履行机关党建主体责任，定期研究机关党建工作，每半年听取1次机关党组织工作情况汇报。坚持民主集中制，贯彻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原则，加强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建设，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着力提高党内活动和党的组织生活质量，做好人才工作。

6. 落实制度治党、依规治党要求，带头遵守党内法规制度，严格落实党内法规执行责任制，建立健全本部门党建工作制度，不断提高制度执行力。加强党的纪律建设，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支持纪检监察机关履行监督责任，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7. 加强和改进作风，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省委《实施办法》、市委《若干措施》和市级“四大班子”改进工作作风《六条措施》，持之以恒纠“四风”树新风。大力弘扬“四下基层”优良作风，深入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引导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

8. 支持配合市委直属机关工委对机关党的工作的统一领导，自觉接受市委直属机关工委对其履行机关党建主体责任的指导督促。加强对统一战线和群团工作的领导，每年至少听取1次群团组织的工作汇报。深化精神文明建设工作。

二、局党组书记全面从严治党责任

1. 履行本部门全面从严治党第一责任人职责，带头遵守执行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规定，自觉接受党组织、党员和群众监督，在全面从严治党中发挥示范表率作用。

2. 坚持从严管理和监督，管好班子、带好队伍、抓好落实，支持、指导和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履行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一岗双责”要求。发现存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及时进行提醒谈话；发现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不到位、管党治党问题较多、党员群众来信来访反映问题较多的，及时进行约谈，严肃批评教育，督促落实责任。

3. 带头学习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定期研究部署本部门党的建设的工作，定期听取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履行管党治党责任的情况汇报，及时解决重大问题。持续抓好巡视巡察、党建督查、党建述职点评等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工作。

5. 严格执行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支持纪检监察机关依规依纪依法办案，推动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的体制机制，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6. 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充分发扬党内民主，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自觉接受领导班子其他成员监督。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民主生活会制度，主动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的组织生活，带头为党员干部讲党课。

7. 注重对全面从严治党的调查研究，定期听取“两代表一委员”、党员、干部、基层党组织和群众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意见建议，了解、发现和解决实践中的突出问题。

8. 带头学纪、知纪、明纪、守纪，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省委《实施办法》、市委《若干措施》和市级“四大班子”改进工作作风《六条措施》，正确用权、秉公用权、廉洁用权，管好配偶、子女及其他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带头执行请示报告、领导干部联系群众、报告个人有关事项等制度规定，自觉接受监督和评议。

三、局（中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全面从严治党责任

1. 持续深入学习贯彻党中央、省委和市委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部署要求，协助党组书记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履行职责范围内全面从严治党工作重要领导责任。

2. 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将全面从严治党与分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经常研究分析分管科室党风廉政建设、规章制度执行等情况，指导研究制定加强全面从严治党的具体措施，完善制度规定，加强风险防控。

3. 认真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指导督促分管科室抓好党内监督工作，推动巡视巡察、党风廉政等方面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

4. 加强对分管科室和党员干部的日常教育管理监督，及时掌握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和党员干部廉政情况，提出具体要求。

5. 对分管科室存在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约谈提醒，并督促限期整改到位，做到早提醒、早纠正；对问题比较严重的，及时向党组报告。

中共安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党组落实 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2026 年度任务安排

一、加强政治建设，强化理论武装

1. 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加强理想信念教育、政治忠诚教育和党性教育，持续深化“沿着总书记的足迹看变化悟思想”实践研学，引导党员干部自觉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确保始终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责任领导：范娟维，牵头科室：政办科）

2. 健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闭环落实机制，以实干实绩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责任领导：范娟维，牵头科室：政办科）

3. 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落实好“第一议题”制度和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常态化开展专题学习、研讨交流，分级分批抓好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教育培训，推动党员干部学深悟透、笃信笃行，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责任领导：各领导，牵头科室：政办科、各支部）

4. 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强化班子成员协作配合，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推动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切实把民主集中制优势转化

为治理效能。（责任领导：各领导，牵头科室：政办科）

5. 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做到该请示的必须请示、该报告的必须报告，确保请示报告工作全覆盖、规范化、制度化。（责任领导：各领导，牵头科室：政办科）

6. 高质量开好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武器。严格执行“三会一课”、谈心谈话、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不断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持续净化党内政治生态。（责任领导：各领导，牵头科室：政办科、各支部）

7. 积极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扎实开展机关精神文明建设活动。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定期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问题。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积极做好舆论引导，有效防范意识形态风险。（责任领导：范娟维，牵头科室：政办科）

二、建强组织堡垒，锻造过硬队伍

8. 持续深化“五型机关”建设和“分类指导、争先进位”三年行动，扎实开展驻村帮扶、城市文明建设、“双报到”等工作，强化党建品牌引领作用。（责任领导：范娟维，牵头科室：政办科、各支部）

9. 加强机关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及时讨论和决定基层党组织设置调整和发展党员、处分党员等重要事项，指导所属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督促其严格执行“三会一课”等党内生

活基本制度。加强党建阵地建设，落实机关党建工作经费保障。

（责任领导：范娟维，牵头科室：政办科、各支部）

10. 加强党员教育管理，深入开展“承诺亮诺践诺评诺”活动，细化党员积分管理制度，设立“党员先锋岗”，以点带面提升整体工作水平。（责任领导：范娟维，牵头科室：各支部）

11. 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树牢正确选人用人导向，严把选人用人政治关、品行关、能力关、作风关、廉洁关，坚持事业为上、人岗相适，修订完善并严格执行科级以下干部、协管人员绩效考核办法，激励干部担当作为、真抓实干。（责任领导：范娟维，牵头科室：政办科）

三、持续改进作风，筑牢廉洁防线

12.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的重要论述，扎实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严防急功近利、虚假政绩、形象工程等问题，引导干部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努力创造经得起实践、人民、历史检验的实绩。（责任领导：范娟维，牵头科室：政办科、各支部）

13. 持续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严格执行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坚决整治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等问题，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责任领导：范娟维，牵头科室：政办科）

14. 大力弘扬“四下基层”优良作风，严格落实《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畅通群众诉求反映渠道，实打实听

民声、解民忧，进一步密切党群干群关系。（责任领导：各领导，牵头科室：各科室）

15. 深化开展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树立担当作为、真抓实干的鲜明导向，强化能力培训和实践锻炼，提升干部作风能力和履职水平，激励干部在遵规守纪前提下担当作为、干事创业。

（责任领导：范娟维，牵头科室：政办科）

16. 认真抓好市委巡察、政治生态研判反馈意见整改落实。持续深化多种形式的警示教育和家风教育，组织开展观看警示教育片、参观警示教育基地等系列活动，引导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责任领导：范娟维，牵头科室：政办科）

抄送：市纪委监委驻市政府办纪检监察组。

中共安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党组

2026年3月20日印发
